### 关于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第366号建议的协办意见

市经信局：

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第366号关于进一步规范拖鞋行业发展的建议，我局结合自身职能，现提出如下协办意见：

近年来，我市把实施标准化战略作为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，以服务发展为导向，以改革创新为动力，构建“政府引导、社会参与、企业为主体”的标准化工作格局，促进产品和技术创新，助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。通过“浙江制造”品牌建设、标准化示范区创建、产业质量提升专项行动等工作，全面提升我市拖鞋行业的质量管理、产品质量、和标准话语权等方面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一、开展精准服务，“因材施教”培育。推行创牌“经纪人”制度，创设“ABC”套餐，开展精准服务。根据培育企业产品标准和管理基础条件进行细化分类，制定个性化培育方案，推动“浙江制造”品牌培育企业提升自身技术引领能力，形成一批品质卓越、技术自主、占据国内市场话语权、比肩国际先进水平的“浙江制造”企业，引领整个行业规模化科学化标准化发展。

二、强化政策激励，增强企业主动性。一是出台标准制定奖励政策，明确将标准战略作为企业做大做强、推动产业升级的重要抓手，对企业制定标准的在获得上级财政奖励的基础上实施配套奖励，对企业主持制定国际标准、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的分别给予奖励。二是充分发挥行业协会的协同作用，在研发、设计、制造、市场、品牌等方面具有优势的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中，努力研制产品关键技术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，努力将企业先进技术转化为先进标准。

三、扎实推进开展对标达标提升行动。联合宁波标院在拖鞋行业开展对标达标集中辅导，鼓励企业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，逐步引导培育企业形成以技术、标准、品牌、服务为核心的质量优势，助推企业产品和服务实现高质量发展。截止年底，我市66家拖鞋企业已发布国际对标技术方案66项。

 慈溪市市场监管局

 2022年4月20日

联系人：胡　莹

联系电话：63025135